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丁瑋暄
傳真：03-8572660
電話：03-8462860#574
電子信箱：ding3981@gmail.com

受文者：花蓮縣吉安鄉北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7月3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08012941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建構師資培育之造形實驗場報名簡章。(1080129411_Attach000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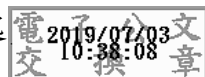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檢送國立臺灣藝術大學辦理雕塑實踐計畫「建構師資培育之造形實驗場」報名簡章，鼓勵貴校教師踴躍報名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08年7月1日臺教師(一)字第108009509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活動自108年8月5日至8月16日辦理雕塑創作工坊與講座，招生報名方式請參照簡章，報名截止日為108年7月31日止。
- 三、報名如有疑義，請逕洽專案助理江小姐(電話：02-2272-2181分機2133；E-mail：chiang55@ntua.edu.tw)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附設國小部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附設國中部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108/07/03



1080003198